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桃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日